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证券代码：603339

2024 年 11 月

目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3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5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7
议案三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9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

2、已经登记确认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后方可入场。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相关资料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大会现场仅提供会议议程及公共借阅的会议资料。

4、有提问或质询需求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即席发言。有多名股东或代理人举手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顺序时，会议主持人可以要求拟发言的股东到大会秘书处办理发言登记手续，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每名股东或其代理人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

5、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有直接关系，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有损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及操作程序等事项可参见本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涂改、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视为无效。

7、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

8、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9、现场表决统计期间，安排两名股东代表计票、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监票，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黄杰董事长
- 3、会议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13:30
-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 5、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江海大道 118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审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并发表意见：

序号	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01	黄杰先生
1.02	黄鑫颖女士
1.03	楼晓华先生
1.04	王志炎先生
1.05	杨志城先生
1.06	钱丹先生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2.01	申江先生
2.02	李昌莲女士
2.03	刘云女士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陈晓东先生

3.02	李如松先生
------	-------

3、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各 2 名）

4、 大会投票表决审议

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填写《表决票》进行表决，由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两名现场股东代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并由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作现场见证。

5、 大会通过决议

- (1) 见证律师宣读表决结果及法律意见书。
- (2)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3)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运行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黄杰先生、黄鑫颖女士、楼晓华先生、王志炎先生、杨志城先生、钱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杰先生，194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南通冷冻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NTTANK（HK）LIMITED 执行董事，四方星（上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杰斯科(上海)食品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2、黄鑫颖女士，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南通冷冻设备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南通四方冷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楼晓华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曾任南通冷冻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4、王志炎先生，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曾任南通活塞厂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南通冷冻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工会主席（兼），南通四方制冷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监事，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5、杨志城先生，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正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本科学历。2003年1月-2018年6月，历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主管、副部长、部长；2018年7月至今，任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钱丹先生，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2009年7月-2013年6月北京大学科研助理，2013年7月-2015年1月美国辛辛那提儿童医院博士后研究员。现任公司研发部主任。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运行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申江先生、李昌莲女士、刘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

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已经签署了相关声明文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申江先生，196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自1984年12月起，曾任天津商学院制冷技术研究所测试中心主任、总工程师，天津商业大学制冷系副主任，天津商业大学学工学院院长，天津商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院长，天津商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制冷系教师。现退休兼任中国制冷学会常务理事、学术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冷冻冷藏分会秘书长，中关村绿色冷链物流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天津市制冷学会理事长等职，参加行业活动。

2、李昌莲女士，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南通市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曾任南通市物资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教师，南通江海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江苏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通宏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刘云女士，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2012年6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优普生物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三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监事会运行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股东代表监事 2 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陈晓东、李如松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陈晓东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换热器制造部部长。

2、李如松先生，198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经济管理科科长、投融资部高级经理，中航爱维客汽车有限公司企管部主管。现任公司行政人事部副部长。